

证券代码：002513

证券简称：蓝丰生化

编号：2014-012

##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。

### 一、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2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14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14 年 4 月 17 日—2014 年 4 月 18 日，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4 月 18 日上午 9:30 至 11:30，下午 13:00 至 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4 年 4 月 17 日下午 15:00 至 2014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、现场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、会议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5、股权登记日：2014 年 4 月 15 日

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振华先生

7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

8、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6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53,333,942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1.9472%。其中，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53,121,022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1.8473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212,920 股，

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.0999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代表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，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：

### 1、《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53,319,942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9%；反对票 14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1%；弃权票 0 股。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：同意

### 2、《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53,319,942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9%；反对票 14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1%；弃权票 0 股。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：同意

### 3、《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53,319,942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9%；反对票 14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1%；弃权票 0 股。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：同意

### 4、《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53,319,942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9%；反对票 14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1%；弃权票 0 股。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：同意

### 5、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53,319,942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9%；反对票 14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1%；弃权票 0 股。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：同意

6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53,319,942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9%；反对票 14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1%；弃权票 0 股。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：同意

7、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53,319,942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9%；反对票 14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1%；弃权票 0 股。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：同意

8、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53,319,942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9%；反对票 14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1%；弃权票 0 股。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：同意

9、《关于公司 2014 年关联交易预测情况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21,382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8257%；反对票 14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1743%；弃权票 0 股。

关联股东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、新沂市华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苏州格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了本次表决，回避股份总数为 152,998,560 股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：同意

10、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53,319,942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9%；反对票 14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(含网络投票)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1%；弃权票 0 股。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：同意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，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干春晖、杨光亮、秦庆华、贾

和祥及第二届独立董事吕秋萍、华仁根、孙叔宝、王一向股东大会作了《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万商天勤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颜强、王斑

3、结论性意见：“本所律师认为，蓝丰生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”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万商天勤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八日